

(上接B199版)

本次交易中,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晓海先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52,5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方式及发行价格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总额的100%,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23.0元/股计算,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为22,746,967股。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二、本次权益变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宫晓海,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份持股情况
按照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宫晓海	37,568,589	30.5%	37,568,589	29.9%	93,933,534	46.8%
2	德盛源	-	-	8,029,975	6.54%	8,029,975	6.53%
3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832,522	49.0%	60,832,522	47.6%	148,261,044	73.7%
4	北京德盛源	-	-	6,194,191	4.99%	6,194,191	4.22%
5	德盛源	-	-	3,096,586	2.5%	3,096,586	2.11%
6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8,378,275	14.82%	18,378,275	12.52%
7	中国联产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600,000	3.60%	3,600,000	2.8%	3,600,000	2.4%
8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706,408	3.2%	3,706,408	2.9%
9	德盛源	1,769,977	1.4%	1,769,977	1.4%	1,769,977	1.2%
10	宫晓海	-	-	1,294,123	1.04%	1,294,123	0.8%
11	德盛源	92,264,551	81.7%	92,362,378	82.2%	153,262,738	36.3%
12	合计	119,600,000	100.0%	123,992,000	100.0%	146,740,000	100.0%

四、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意见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公告及文件。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无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无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核准或无需核准不影响取得期间的有效性,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1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实施。
- 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对象: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投资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使用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范围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投资理财产品。

四、有效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期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资金管理活动由财务部1名工作人员负责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条件》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现金管理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依旧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控制措施包括:

1.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信誉良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标的、双闭环风控体系及风控措施,并定期跟踪理财产品投资进展及收益。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进行审计监督。

4.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 公司将定期核查与银行交易的相关数据,及时进行信息更新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1.02%,不存在有重大负债的期间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预计于2026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估计值)
资产总额	1,642,439,535
负债总额	512,268,255
净资产	1,130,171,280
所有者权益	394,523,909

截至2026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19,343,295.00元,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货币资金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银行时,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科目、新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与“投资收益”科目,最终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四、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投资理财产品,但依旧不排除投资受政策影响、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投资并控股建安泊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劲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劲成”)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晓海先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发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应披露募集资金到账后至报告期末至今本年度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并说明,自本年度有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如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生实质性变化,公司也可提供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增发(包括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交易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请无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投资并控股建安泊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劲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劲成”)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晓海先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发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应披露募集资金到账后至报告期末至今本年度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并说明,自本年度有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如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生实质性变化,公司也可提供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增发(包括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交易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请无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捷安泊2023-2025年度业绩 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投资并控股建安泊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劲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劲成”)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晓海先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发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应披露募集资金到账后至报告期末至今本年度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并说明,自本年度有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如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生实质性变化,公司也可提供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增发(包括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交易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请无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 暨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投资并控股建安泊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劲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劲成”)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晓海先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发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应披露募集资金到账后至报告期末至今本年度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并说明,自本年度有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如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生实质性变化,公司也可提供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增发(包括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交易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请无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 暨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投资并控股建安泊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劲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劲成”)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晓海先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发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应披露募集资金到账后至报告期末至今本年度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并说明,自本年度有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如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生实质性变化,公司也可提供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增发(包括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交易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请无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 暨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投资并控股建安泊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劲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劲成”)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晓海先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发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应披露募集资金到账后至报告期末至今本年度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并说明,自本年度有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如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生实质性变化,公司也可提供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增发(包括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交易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请无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备案或同意,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相关批准、备案或同意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取得相关批准、备案或同意的时间也不确定,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对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新时空会计师事务所(特普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2,000,765.65元,盈余公积44,400,109.49元,资本公积1,214,487,420.84元。

由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44,400,109.49元及资本公积1,214,487,420.84元,两项合计1,258,596.65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原因主要为前期年度亏损。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来源于所有者权益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对象享有或预期用途的资本公积。

二、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弥补亏损事项完成后,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减少1,258,596.65元,母公司财务报表科目累计增加50元。

公司实际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行为,有助于推动公司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发表如下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进一步回报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对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同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6-02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6年10月1日起执行,本期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追溯调整,对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往各期财务报表均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公司2025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增加6,709.93万元,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相应减少约3,529.71万元,净资产减少约4,529.71万元。
-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针对同一客户,其风险特征不同组合不同,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对“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一致的坏账比例。

(二)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公司自2026年10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估计,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估计进行相应变更。

(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当在某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的列示如下表:

账龄	组合1: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	组合2: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	组合3:合同资产
1年以内	5.00	5.00	10.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10.00
3-4年	30.00	30.00	10.00
4-5年	40.00	40.00	10.00
5年以上	50.00	5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当在某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的列示如下表:

账龄	组合1: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	组合2: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	组合3:合同资产
1年以内	5.00	5.00	10.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10.00
3-4年	30.00	30.00	10.00
4-5年	40.00	40.00	10.00
5年以上	50.00	5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财务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分析: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5(万元) 2024(万元) 2023(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总资产影响	-5,864.31	-1,267.89	-1,267.89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